

嘉義縣 113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-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

壹、依據: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。

貳、目的:

一、期盼嘉義縣國中小學生藉由設計編繪海洋相關議題創意書籤，喚起學校師生知海、愛海、親海之意識，並以實際行動守護海洋、關懷地球。

二、獲選優質書籤圖像，將作為嘉義縣海洋教育文宣品，達成宣傳推廣海洋教育之目標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肆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伍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海洋組(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民小學)

陸、參賽對象：嘉義縣國中小學生

一、國小低年級組:國小 1、2 年級學生

二、國小中年級組:國小 3、4 年級學生

三、國小高年級組:國小 5、6 年級學生

四、國中組。

柒、主題:「永續海洋」、「海洋體驗」、「海洋生態」三擇一

一、「永續海洋」概念為合理開發及利用海洋資源，建立永續發展能力及保護海洋生態。

二、「海洋體驗」泛指藉由海洋休閒或各式生動活潑的海洋體驗活動親近、探索海洋。

三、「海洋生態」是指海洋生物及其與海洋環境間的相互關係。

捌、作品規格:

一、規格:

(一)材質限紙類(紙質不限)，形式以單面彩繪、剪貼、版畫、電腦繪圖等平面設計呈現。

(二)電腦繪圖需輸出圖檔，並上傳解析度 300dpi 以上電子檔。

(三)直式、橫式不拘，尺寸大小為八開圖畫紙對折(約 38cm X 13cm)

二、內容：從三主題中任選一則為題，可以簡要文字搭配插圖呈現，或單純以圖像呈現。

三、評選：主題契合度 50%、創意表現 30%、版面編排 20%。

玖、收件日期：113 年 12 月 30 日(星期一)至 114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五)。

拾、收件件數與方式:

一、國小各校各組送件件數上限 3 件，每生限送一件作品。

二、國中各校送件件數上限 10 件，每生限送一件作品。

三、請將報名表(附件一)、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(附件三)浮貼於作品背後，於收件期間併同報名統計表(附件二)以郵寄(以郵戳為憑)方式寄送至祥和國小教務處(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 9 號，信封請註明「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-00 國中/小」)。附件二編輯檔請同步電郵至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公務信箱 comec@mail.cyc.edu.tw。

拾壹、評審方式：

一、聘請領域專長評審委員進行評審。

二、得獎名單公布：各組特優、優等及佳作等名單預訂於2月初公告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網站。

拾貳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各組額度說明：

(一)國小低、中及高年級各組

1. 特優獎 4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、禮券 1,000 元一份，指導老師敘嘉獎 2 次。

2. 優等獎 4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、禮券 500 元一份，指導老師敘嘉獎 1 次。

3. 佳作獎 10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，指導老師獎狀 1 幀。

(二)國中組

1. 特優獎 2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、禮券 1,000 元一份，指導老師敘嘉獎 2 次。

2. 優等獎 3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、禮券 500 元一份，指導老師敘嘉獎 1 次。

3. 佳作獎 10 件，頒發每生獎狀 1 幀，指導老師獎狀 1 幀。

二、各組獲獎名額得由評審委員會視參與徵選比賽作品數量、品質酌予增減。

三、各組獲獎學生，請就讀學校公開頒獎鼓勵。

四、主辦單位將從參賽作品中挑選適當作品，作為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推廣宣傳品，透過相關活動發送。

拾參、附則：

一、送件作品請勿呈現年份；文字說明部分不得呈現校名與作者名稱。

二、作品應為個人創作；作品不得抄襲或引用現有資料，如侵犯他人著作權，其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。

三、送件作品由嘉義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運用，不另行退件，切勿一稿多投。

四、作品著作權歸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所有。參賽作品請填寫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(附件三)。

五、報名統計表疏漏者，將不予收件；缺授權書者及資料不吻合者皆不予評審。

六、相關問題可洽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民小學教務處(3621839#108)

拾肆、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嘉義縣 113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-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

【附件一】報名表

嘉義縣113年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	
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
參賽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續海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洋體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洋生態
學校校名	
參賽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 (限1名)	

※本表請自行列印，與附件三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分別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
嘉義縣113年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	
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
參賽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續海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洋體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洋生態
學校校名	
參賽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 (限1名)	

※本表請自行列印，與附件三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分別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
嘉義縣 113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-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

【附件二】學校繳交作品清冊

校名：嘉義縣 _____ 鄉鎮市 _____ 國小／國中

組別	作品編號	參賽學生姓名	主題名稱	指導老師姓名
低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中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高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國中組	1			
	2			
	3			
	4			
	5			
	6			
	7			
	8			
	9			
	10			

紙本請郵寄寄送至祥和國小教務處（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 9 號）。

編輯檔請同步電郵至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公務信箱 comec@mail.cyc.edu.tw。

嘉義縣 113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-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

【附件三】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（每件作品一份）

本人(參賽人)_____及本人監護人____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茲同意無償授權嘉義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使用，甲方報名參加「嘉義縣 113 年海洋創意書籤設計比賽」之作品。

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1.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。
2. 甲方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，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。
3. 方同意乙方行使之權利範圍，包括出版、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、公開展示、上網及有關其他一切著作權利用之行為。
4. 甲方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5.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，亦不得運用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。
6.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甲方預自負法律責任，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，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，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。

此致

嘉義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
參賽作品名稱：

參賽人（創作人）簽名（甲方）：

參賽人（創作人）身分證字號：

監護人簽名：

監護人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：